

证券代码：300280

证券简称：紫天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4

福建紫天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紫天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3年1月18日（星期三）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93）。

2023年1月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重组交易对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补充协议（二）>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新余市安常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安常投资”）提交的《关于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新增临时提案的函》，本着提高决策效率的原则，安常投资提议将《关于公司与重组交易对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补充协议（二）>的议案》以临时提案的方式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福建紫天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经核查认为，截至本公告日，股东安常投资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3,500,000股，占总股本20.67%，安常投资的提案资格符合有关规定，临时提案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提案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除增加上述议案外，公司董事会之前公告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中列明的其他审议事项、会议召开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等其他事项未发生变更。现将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的届次：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和合规性：公司于2022年12月1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月18日（星期三）下午14:00，会期半天。

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月18日（星期三）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月18日（星期三）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1月12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 2023年1月12日（星期四）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式样见附件二)。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江苏省如皋经济技术开发区锻压产业园区南通锻压设备如皋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披露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3.00	逐项表决《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9)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
3.01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
3.02	发行对象和发行方式	√
3.03	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
3.04	发行股份数量和交易对价支付方式	√

3.05	发行价格调整机制	√
3.06	上市地点	√
3.07	股份锁定期	√
3.08	过渡期间损益与滚存利润的安排	√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
3.09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
3.10	发行对象和发行方式	√
3.11	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
3.12	发行股份数量	√
3.13	上市地点	√
3.14	股份锁定期	√
3.15	募集资金用途	√
	业绩承诺补偿	——
3.16	补偿义务人	√
3.17	业绩承诺	√
3.18	业绩补偿方式	√
3.19	资产减值补偿	√
4.00	《关于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
5.00	《关于<福建紫天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
7.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
8.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
9.00	《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	√
10.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相关规定的议案》	√

11.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第十八条和第二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
12.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第七条、第九条规定的议案》	√
13.00	《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
14.00	《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
15.00	《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之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16.00	《关于公司与重组交易对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补充协议>的议案》	√
17.00	《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补充协议>的议案》	√
18.00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
19.00	《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的议案》	√
20.00	《关于公司聘请中介机构及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的议案》	√
21.00	《关于本次交易的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合理性、评估方法相关性、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
22.00	《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和<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
23.00	《关于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	√
24.00	《关于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议案》	√
25.00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26.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 年-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27.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议案》	√
28.00	《关于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重大资产重组》第十三条第（七）款标准的议案》	√
29.00	《关于公司与重组交易对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补充协议（二）的议案》	√

以上议案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2、提案的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2年6月2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2年12月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2023年1月8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3、特别强调事项：

公司将对上述议案实施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其中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范围为2023年1月13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00

3、登记地点：江苏省如皋经济技术开发区锻压产业园区南通锻压设备如皋有限公司行政办公室

4、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福建紫天传媒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在2023年1月13日17：0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来信请寄：江苏省如皋经济技术开发区锻压产业园区内南通锻压设备如皋有限公司行政办公室，邮编226578（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5、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除现场投票外，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股东大会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13-82153885

联系传真：0513-82153885

邮箱地址：ntdydsh@163.com

联系地址：江苏省如皋经济技术开发区锻压产业园区内南通锻压

邮政编码：226578

联系人：郭敏 李刚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时间半天，与会股东的所有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4、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5、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6、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7、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七、附件

1、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3、附件三：《参会股东登记表》。

特此公告。

福建紫天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九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280”，投票简称为“紫天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会议议案为非累计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1月18日（星期三）的交易时间：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月18日（星期三）上午9:15至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本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本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女士/先生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福建紫天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3.00	逐项表决《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 (19)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			
3.01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			
3.02	发行对象和发行方式	√			
3.03	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			
3.04	发行股份数量和交易对价支付方式	√			
3.05	发行价格调整机制	√			
3.06	上市地点	√			
3.07	股份锁定期	√			
3.08	过渡期间损益与滚存利润的安排	√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			
3.09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			
3.10	发行对象和发行方式	√			
3.11	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			
3.12	发行股份数量	√			
3.13	上市地点	√			
3.14	股份锁定期	√			
3.15	募集资金用途	√			
	业绩承诺补偿	——			
3.16	补偿义务人	√			
3.17	业绩承诺	√			
3.18	业绩补偿方式	√			
3.19	资产减值补偿	√			
4.00	《关于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			
5.00	《关于<福建紫天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			
7.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			
8.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			
9.00	《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	√			
10.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相关规定的议案》	√			

11.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第十八条和第二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			
12.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第七条、第九条规定的议案》	√			
13.00	《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			
14.00	《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			
15.00	《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之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16.00	《关于公司与重组交易对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补充协议>的议案》	√			
17.00	《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补充协议>的议案》	√			
18.00	《关于本次交易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			
19.00	《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的议案》	√			
20.00	《关于公司聘请中介机构及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的议案》	√			
21.00	《关于本次交易的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合理性、评估方法相关性及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			
22.00	《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和<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			
23.00	《关于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	√			
24.00	《关于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议案》	√			
25.00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26.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 年-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27.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议案》	√			
28.00	《关于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重大资产重组》第十三条第（七）	√			

	款标准的议案》				
29.00	《关于公司与重组交易对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补充协议（二）》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性质：

委托人持有股数：

受托人名称或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注：1、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2、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福建紫天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 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 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姓名/名称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个人股东签字/ 法人股东盖章			

附注：

1. 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2. 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2023年1月13日17：00之前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 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